

年前畅饮喝到凌晨2点 涉嫌醉驾被吊销驾驶证

本报讯 眼看就要过年了，虞某打算趁着年前外出玩耍一番，没想到旅途开始的第一天就发生了交通事故，并因涉嫌醉驾被处罚。

1月18日7时44分，虞某驾驶小车途经洋溪街道朝阳路杨梅湾路口时，与另一辆黑色小车发生了刮擦。事故发生后，黑色小车下来了一位女士，这位女士刚送完孩子上学，没想到在开车回

家的路上发生了交通事故。双方驾驶员一碰面，黑色小车的女驾驶员就闻到了虞某身上浓重的酒气，随即报了警。

接到报警后，交警新安江中队民警陈元红第一时间赶到现场。经现场酒精呼气检测，虞某呼气酒精含量为111mg/100ml，涉嫌醉酒驾驶机动车。后经血液检测，虞某血液中酒精含量为

138.6mg/100ml。

据虞某自述，他是桐庐人，1月17日从桐庐开车到建德莲花一朋友家中做客。虞某到了朋友家，两人相见甚欢，于是边吃边喝酒，直到凌晨2时许，其间虞某喝了约一瓶洋酒。睡了几个小时后，朋友三人又打算前往新安江城区玩耍，没想到开车出发没一会儿，就出了交通事故。

在该事故中，虞某因实施醉酒驾驶机动车的交通违法行为，被吊销机动车驾驶证，且5年内不得重新考取。

临近年底，家庭、朋友的聚会也因此增多，交警温馨提醒，每个人的酒精吸收、排解能力不一样，即便是上一顿甚至前一天喝酒，仍有可能被测出酒驾。如果前一晚“贪杯”，次日出行尽量不要驾驶机动车，否则可能会因“隔夜醉”涉嫌酒驾或醉驾被处罚。

(通讯员 胡晓琴)



本报讯 近日，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杨村桥中队查获了一辆非法运输危险货物的车辆，并依法对运输车辆所属的企业开出三万元罚单。

1月14日下午，交通执法队杨村桥中队巡逻至下施线时，发现一辆轻型仓栅式货车有违法嫌疑，于是指挥该车驾驶员靠边停车接受检查。经检查发现，该车厢内装有树脂（产品名称为MFE 711 环氧乙烷基酯树脂）共9桶，该产品为第三类危险货物。

经执法人员调查，这台轻型仓栅式货车属于海盐县某五金经营部，驾驶员宋某受经营部老板邹某委托，从上海运送9桶树脂到大洋，涉嫌未经许可擅自从事道路危险货物运输。杨村桥中队执法人员依法对该车进行扣押，并对该经营部作出行政处罚款三万元的处罚决定。

事后，该经营部负责人表示十分后悔，承诺今后一定会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绝不再擅自运输危险品。

临近年关，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将继续积极行动，对违法运输危险品的行为进行严格查处。同时也提醒广大市民，为了自身利益和公共安全，请自觉抵制各类非法运输危险品的行为，如果发现违法行为线索，请及时拨打交通运输服务监督热线12328进行投诉举报。

(通讯员 张侃)

普货车辆运输危险品被罚三万元

平安年货 幸福过年

1月22日，航头镇政府联合平安办、团委、妇联等部门，在航头农贸市场门口开展“平安年货”大礼包赠送活动。各条战线的宣传志愿者为返乡人员和当地村民赠送春联、小礼物，以及反邪教、防范电信网络诈骗手册和宣传资料，提醒大家增强防范意识，过一个平安快乐的春节。

(记者 宁文武)



平安无毒迎新春



在春节即将来临之际，乾潭镇平安办联合乾潭司法所、禁毒办和妇联，共同开展“禁毒新春贺岁”活动，向群众送上喜庆的春联，表达新年美好的祝愿，并让他们深刻认识到禁毒的重要性，确保平平安安过春节。

(通讯员 陈新)

垃圾分类 保护环境 人人有责

讲究卫生 爱护环境 从一点一滴小事做起